

中山市2019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考核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项目 代码	2014057001000115	项目名称	文化市场、新闻出版(广电)和文化产业工作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03.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7	7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7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5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5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7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4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84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项目资金的预算申请金额为2,852,500元,后经调整下达额度为2,030,500元,实际支出金额1,868,715.75元,资金支出率达92.03%。本年度实际用于法律法规服务费支出98,000元,用于宣传(广告)费支出631,350元,用于印刷费支出10,000元,用于委托服务费支出176,510元,用于阳光娱乐场所创建工作经费支出280,000元,用于创意文化产业活动费支出350,000元,用于对申报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估、评审、绩效考核、验收及委托第三方审计费支出275,080元,用于审批办服务工作服洗涤费支出8,000元,用于日常管理工作会议支出39,775.75元,总支出合计1,868,715.75元,资金支出率为92.03%。总体上,项目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较健全,但是项目单位存在六点不足之处:一是合同管理不规范,二是提供的支付凭证不齐全,三是部分支出不规范,四是部分支出金额准确性仍存疑,五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六是部分工作实施及时性和质量仍存疑。项目总体评价等级为“良”。</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较规范,项目立项、项目审批等手续完备,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有具体的人员配置安排,项目实施过程文件较齐全并及时归档,但是合同管理不规范,《公益宣传发布协议》《关于2019年中山市广播电视优秀公益广告征集展播活动合同》等部分合同无签订时间、条款中支付时间空白。</p> <p>二、资金管理 项目资金的预算申请金额为2,852,500元,后经调整下达额度为2,030,500元,实际支出金额1,868,715.75元,资金支出率达92.03%。项目单位的资金管理具有相应的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但是项目单位存在三点不足之处:一是项目单位提供的支付凭证不齐全,例如未提供2018年文化及相关产业情况调查8.5万元、聘请专业审计公司对2016年扶持资金验收合同尾款1.8万元、对2017年扶持资金审计合同款10.07万元、对2018年扶持资金申请资料复核委托费2.8万元等支出凭证,不利于核实资金支出明细表各项数据的真实性;再如项目单位未提供预算金额调整佐证材料。二是部分支出不规范,例如根据《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财务管理制度》规定,1万元以上至3万元以下经费需分管局领导和分管财务局领导联批,但2019年6月28日1.2万元行政诉讼代理人费报销单无分管财经副局长审批意见。三是部分支出金额准确性仍存疑,例如公益宣传发布协议中合同金额为28万元,但是合同列示的支出明细总额为27.86万元,与总金额相差0.14万元。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项目合同,并对公益宣传发布协议中合同差额进行了阐述。</p> <p>三、绩效表现 该项目绩效指标方面存在三点不足之处:一是项目单位对产出指标理解不到位,将“提供衣物洗涤服务及衣物接送运输服务”“制作我市《公共图书馆法》宣传短片”等数量指标错误设置为质量指标,将“项目支出是合法有效”资金管理指标错误设置为成本指标。二是绩效指标量化不足,不利于考核项目实施成效,例如“提高了群众文娱活动参与度与积极性”等产出指标、“减少咨询和办事次数,减少了行政成本,行政审批效率的不断提升”等效益指标未量化、细化为具体的目标值。三是部分工作实施及时性和质量仍存疑,例如项目单位未提供“关于对2018年文化及相关产业入统企业及退库企业的调查研究工作”“2016-2018产业扶持资金验收、评审等”的方案、验收报告,难以判断项目实际实施时间是否与计划时间一致。初审后,项目单位根据初审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p> <p>四、自评工作质量 项目单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但是存在三点不足之处:一是项目单位提供的支付凭证、项目实施过程材料不齐全,二是自评表填写不规范,指标名称及指标内容栏包含了预期值、指标名称及指标内容与完成情况无法匹配,例如项目单位设置了“印刷各类办事指南,共计10个子项目,采用21*19CM双折157克铜版纸印刷,单价约0.833元/张,预计印制12000份”的指标名称及指标内容,但是指标完成情况则是“印刷类共支出1万元,100%完成”,未明确告知实际完成多少印制份数。三是自评表信息不准确,例如“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栏列示的支出总金额为1868715.75元,而“基本情况”栏列示的实际支出2676845.75元;再如自评表“项目单位自评结论及对项目的补充说明”栏列示调整后预算额度为2032500元,而“文化市场、新闻出版(广电)和文化产业工作经费明细账”则列示预算额度为2030500元。初审后,项目单位对自评表内容进行了补充完善,但是自评表部分数据填写仍不够准确,例如“项目单位自评结论及对项目的补充说明”栏列示调整后预算额度为2,032,500元,实际应为2,030,500元。</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议项目单位规范合同管理,确保合同各类信息完整。 2. 建议项目单位规范项目支出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3. 建议项目单位结合项目工作内容,完善绩效指标设置,并补充产出时效、产出质量相关数据的佐证材料,增强数据的可信度。 4. 建议项目单位开展自评工作时建立双人核查机制,确保各类数据的准确性、佐证材料的完整性。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评审组:徐亚荣、庄文嘉、左冰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10月	